

亚利桑那工业学院关于 2026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2026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安排见附件。

根据《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修订)》(河北工大〔2024〕100 号)文件精神，附件中大学生竞赛获奖附加成绩认定说明如下：

2025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参加大学生竞赛取得各类成果按《河北工业大学关于印发〈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修订)〉的通知》(河北工大〔2024〕100 号)文件进行认定；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参加大学生竞赛取得各类成果按《河北工业大学关于印发〈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的通知》(河北工大〔2021〕89 号)文件进行认定。

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

2025 年 9 月 4 日

附件：亚利桑那工业学院关于 2026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亚利桑那工业学院

河北工大亚工〔2025〕4号

亚利桑那工业学院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河北工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修订）》（河北工大〔2023〕40号）、《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修订）》（河北工大〔2024〕100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专家评审委员会和综合评定委员会，组织实施推免工作。

（一）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鸿雁 卿龙邦

成 员：宋春瑛 张争艳 孙立新 罗鸿志 马红梅

张新宁 张 汀 王彦凯

（二）学院专家评审委员会

张争艳 耿金鹏 王 刚 杨 勇 孙立新 罗鸿志
马红梅

（三）学院综合评定委员会

卿龙邦 宋春瑛 张争艳 孙立新 罗鸿志 马红梅
张新宁 张 汀 王彦凯

本科毕业年级材物、机设、物理专业学生干部代表各1名（参加推免学生不得为学院综合评定委员会成员）。

二、名额分配

对于普通高等学校的推免名额，根据教育部、河北省和学校相关文件要求，考虑世界一流学科群、前沿学科发展需要，对推免生名额进行科学分配。学院根据专业建设发展实际情况进行进一步科学分配。对于“研究生支教团”及其他专项计划的推免名额，根据专项计划面向的专业和遴选要求，依据报名情况等确定推荐人选。

三、申请条件

申请推免资格的本科生须具备河北工大〔2023〕40号文件要求的以下条件：

（一）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道德品质高尚，思想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规章制度，诚实守信，

品行优良，无任何考试作弊行为和学术诚信问题，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三）热爱所学专业，学风端正，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四）修完前六学期教学计划规定的各门课程，获得全部学分，未出现过不及格课程，或仅出现过一门不及格课程且一次性通过补考或重修；

（五）在校学业成绩（培养方案内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含双学位和辅修专业成绩，不含使用亚利桑那大学及格重修机会获得的成绩）位列本专业毕业生前25%（含）；

（六）参加拔尖计划的本科生申请推免资格者，需在科研团队进行学习、开展研究满一年；

参加拔尖计划的本科生申请推免资格者，在符合条件的基础上，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四、成绩计算办法

（一）成绩计算按照学校文件规定执行，总成绩计算方法为：学业成绩+附加成绩。

（二）学业成绩=平均学分绩点/4×100，满分 100 分。对于在前六学期中考核仅出现过一门不及格课程且补考或者第一次重修及格的申请者，在推免学业成绩核算中，该门课程成绩按 60 分重新核算其平均学分绩点。学业成绩以学院出具的数据为准。

（三）附加成绩认定按照《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河北工大〔2021〕89号）及《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细则》（附件1）中的相关规定执行。本科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竞赛获奖、科研创新成果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本人附加成绩加分体系，其他同等条件下可据此予以优先考虑。

附加成绩认定上限为6分，且每项加分均设置上限，即实行“代表作制”。每项超出上限的附加分作为参考附加分，其他同等条件下可据此予以优先考虑。

五、推免程序

（一）根据学校推免工作部署，确定名额分配方案、工作程序时间节点、下发通知等。

（二）学生自主提出申请，填写《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免报名表》（附件2），将附件2以及附加成绩加分支撑材料一并提交。学院对符合推免条件且有意愿申请的本科生进行综合评定。综合评定委员会从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对申请推免资格本科生进行综合评定，综合评定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对于符合推免条件但本人自愿放弃推免资格的学生，应由本人手写书面《自愿放弃推免研究生资格说明》（附件3），学生本人、辅导员、院长签字留存备查。

（三）公示综合评定合格名单。对具有推免资格且综合评定合格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2 个工作日。若有异议或问题，应在公示期内向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申请复查。

（四）申请附加成绩加分的本科生，需由本人提交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应支撑材料。

其中：（详见附件 1 中）申请（一）参军入伍服兵役，（二）参加志愿服务或到国际组织实习，（五）获得科技创新领域的国家级、省市级荣誉称号，（六）获得个人国家级、省市级综合类荣誉称号，附加成绩加分的学生，由毕业班辅导员审核后提交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申请（三）大学生竞赛获奖，（四）获得科研创新成果，附加成绩加分的学生，由学院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其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科研创新成果进行审核评定，并组织答辩，从严把握受社会质疑较多的赛事、刊物，评价重点聚焦到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和有名无实等情况。每位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均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过程要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要进行公示，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不得纳入推免遴选附加成绩计算体系。

（五）成绩核算及名单公示。教务员和毕业班辅导员根据规定核算各项成绩后作出排序，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名单后公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学生对名单有异议，应在公示期内向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异议。

（六）学院在规定时间内将拟推荐的本科生名单与成绩汇总

表报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对拟推荐的本科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如无异议，由学校报省主管部门审批备案，通过以上程序选拔的本科生即取得推免资格。

（七）所有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自主选择接收推免学校。

（八）获得推免资格的本科生，在毕业前有以下情形者，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1. 在最后一学年中，如有课程未通过考核（含实习实践、毕业设计等）；
2. 受到纪律处分；
3. 未获得学士学位。

六、回避制度实施细则

（一）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员报名参加本次推免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的要主动报备。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二）有需回避亲属关系的本科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本科生，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七、其他事项

（一）申请“研究生支教团”专项计划的本科生，须选择在我校有硕士学位授权点专业的学院就读，支教任务结束后须返回

本校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支教团”专项计划根据校团委相关工作要求，开展推荐选拔。

（二）推免工作中学院做出说明的以学院说明为准，未做出明确说明的以学校文件或解释为准，学校亦未有明确解释的以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认定为准。

（三）本工作实施细则随学校文件修订，按学校每年推免工作通知规定的时间开展工作。

（四）本工作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亚利桑那工业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1.《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细则》

2.《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免报名表》

3.《自愿放弃推免研究生资格说明》

亚利桑那工业学院

2025年6月5日

附件1

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附加成绩认定细则

为确保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在遵循“公开公平、全面考察、综合评价、注重能力、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原则的基础上顺利平稳进行，科学合理认定附加成绩范围和标准，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适用范围

在倡导本科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理念下，本细则适用于我院本科生在参加推免遴选过程中的附加成绩认定。

二、认定原则

附加成绩认定上限为6分，且每项加分均设置上限，即实行“代表作制”。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以及实际情况，参照《河北工业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成绩认定指导意见（修订）》（河北工大〔2024〕100号）规定的附加成绩认定范围及加分标准制定附加成绩认定实施细则。

三、认定范围及加分标准

（一）参军入伍服兵役

本科生应征入伍，并按照规定服役周期节点退出现役，给予 3 分加分。该项加分上限为 3 分。

（二）参加志愿服务或到国际组织实习

本科生参加国际性或全国大型活动、赛事、会议的志愿服务，或到国际组织实习 2 周及以上，服务或实习期间表现突出，且招募信息由河北工业大学官方发布，可予以加分。

加分标准为 0.25 分/次，服务或实习每类只认定 1 次。该项加分上限为 0.5 分。

（三）大学生竞赛获奖

本科生作为主力队员参加《河北工业大学大学生竞赛指导目录》中 A1、A2、B、C、D 五级竞赛，或者其他具有本学院学科、专业特色的竞赛并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励，可予以加分。

全国赛获奖可参照《大学生竞赛加分对应表》（表 1）所列标准予以加分；对应的省赛获奖在全国赛加分标准基础上乘系数 0.4 予以加分。参赛团队内前 3 名按照上述标准予以加分，第 4、5 名按照乘系数 0.5 予以加分，5 名以后不做附加分认定。特殊类型竞赛成员附加分认定，须经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再报给经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竞赛获奖等级以该项赛事当年的奖项设置为依据。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揭榜挂帅”专项赛获奖按照下表在 A1 级标准基础上乘系数 0.5，红色专项活动、黑科技展示活动获奖在 A1 级标准基础上乘系数 0.3。竞赛指

导目录以外的具有本学院学科、专业特色的竞赛，由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与学院专家评审委员会共同进行认定，建议至少提前一年纳入学院推免加分细则并予以公示，加分标准参照《河北工业大学大学生竞赛指导目录》中 D 级竞赛加分标准执行。各学院应对竞赛体系严格把关，不得因人设立加分项。

本科生在学期间所有的竞赛获奖项目中，只取最高加分项加分 1 次。该项加分上限为 6 分。

表 1 大学生竞赛加分对应表

等级 类别	国家级 特等奖	国家级一等 奖（金奖）	国家级二等 奖（银奖）	国家级三等 奖（铜奖）
A1 级	6	5	4.5	4
A2 级	5.5	4.5	4	3.5
B 级	4	3	2.5	2
C 级	2	1.5	1	0.5
D 级	1	0.8	0.5	0.2

（四）获得科研创新成果

科研创新成果包括本科生以第一作者或独立作者（如有其他本科生为共同第一作者，且都要申请此项加分，则需将分值进行平均分配）在学校认定的期刊上发表的与所学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参照以下标准获得分数：

论文类型与级别	分 值	备 注
SCI（一、二）等	2	单位为： 分/篇
中国科学、SCI（三、四）、新华文摘（全文转载）、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理论版学术论文）、SSCI、AHCI 等	1.5	
CSCD（核心）、CSSCI、EI 等	1	
中文核心期刊、SCD 等	0.5	

注：以上论文分区依据中科院大类分区

获得的以第一发明人或导师为第一发明人、本科生为第二发明人，且河北工业大学拥有专利权授权并与所学专业相关的专利成果可以加分，其中发明专利加 1 分，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不加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加分。

学术论文、专利成果同时申请加分时，原则上只取最高加分项加分 1 次。该项加分上限为 2 分。

（五）获得科技创新领域的国家级、省市级荣誉称号

荣获科技创新领域国家级荣誉加 1 分，省市级荣誉加 0.5 分。本科生在学期间获得的所有此类荣誉只取最高级别 1 项。该项加分上限为 1 分。

（六）获得个人国家级、省市级综合类荣誉称号

荣获个人综合类国家级荣誉称号加 1 分，省市级综合类荣誉称号加 0.5 分。本科生在学期间获得的所有此类荣誉只取最高级

别 1 项。该项加分上限为 1 分。

四、其他事宜

（一）所有参与加分的经历、竞赛获奖、科研创新成果以及荣誉称号取得截止时间为当年推免工作开始前。

（二）参军入伍服兵役经历以退役证明原件为准；志愿服务或国际组织实习经历以相应证明原件为准；科研创新成果认定以论文、专利证书等原件和专家评审结果为准，其中论文类需提交论文原件或检索证明、专利证书需提供原件；竞赛奖项以专家评审结果为准，申请人需提供竞赛获奖证书原件；荣誉称号以荣誉证书原件为准。

（三）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亚利桑那工业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 2

河北工业大学亚利桑那工业学院推免报名表

姓名		学号		性别		照片
班级		本科专业				
学业成绩			专业排名			
是否申请研究生支教团						
附加成绩 (按照重要程度逐一列举)						
备注						

附件3

自愿放弃推免研究生资格说明

姓名:

学号:

班级:

身份证号:

学分绩点:

联系方式:

经慎重考虑，本人 自愿放弃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此
决定已与家长 沟通并征得家长同意。特此声明。

声明人:

日 期: